

株洲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并延期进行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株洲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了《权益分派预案公告(修订)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28)。确定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,5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.3636 元(含税)，共计人民币 8,999,980.00 元(含税)。

因公司资金不能按时到位，公司决定取消 2017 年 8 月 29 日发布的《权益分派预案公告(修订)》。待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，公司将重新进行权益分派。

公司对本次调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株洲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7 日